

“00后”新警收到从警第一面锦旗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蒋开炜

本报讯 “太激动了，我收到从警以来的第一面锦旗了！”当辖区群众陈先生将印有“破案神速”的锦旗送过去时，大祥公安分局红卫派出所“00后”新警荣浩紧张、羞涩、激动的内心难以掩饰。

“警察同志，我的电动车丢了，都怪我下车的时候太着急，忘记拔车钥匙了，麻烦你们帮帮我！”近日，陈先生急匆匆地来到红卫派出所，焦急地向民警求助。原来，当天上午，陈先生在红旗路附近办事，顺手将电动车停放在了店铺门口，然而办完事回来却发现自己的电动车不见踪影，遍寻无果，于是请求民警帮助。

“陈先生，您先不要着急，跟我们讲一下具体信息，我们一定会尽全力帮助您的！”接警后，值班民警荣浩一边耐心安抚陈先生

的情绪，一边向陈先生了解电动车的外观特征、丢失时间和详细地点等相关信息，随后带队赶赴现场展开调查。

根据陈先生提供的信息，民警、辅警调取了周边的监控视频，细致筛选、逐帧寻找。最终，经过4个多小时的不解努力，荣浩发现一名身着白色上衣的男子在陈先生的电动车旁来回逡巡，见无人注意，便骑上陈先生的电动车逃离了现场。随后荣浩争分夺秒，通过移动警务反复比对，最终锁定该男子谢某的身份信息及落脚点。第二天一早，民警精准出击，在谢某住处将其成功抓获，并通过谢某的供述，第一时间找回了陈先生的电动车。

据谢某交代，当天，其在回家途中发现路边有一辆电动车钥匙未拔，便临时起意，趁周围无人注意，骑上电动车扬长而去。回家后，谢某将电动车藏匿于隐蔽处，准备等“风

头”一过，再取出来自己使用，不曾想美梦还没做完，民警就找上门了。

经审讯，违法行为人谢某对自己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目前，谢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行政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见到自己的电动车失而复得，陈先生十分激动，特意定做了一面锦旗送到红卫派出所，并向荣浩道谢：“没想到这么快就把案子破了，年轻人办事还真利索！为你点赞！”“这都是我应该做的。”听到陈先生的肯定，荣浩露出了腼腆微笑。

“这是我从警的第一面锦旗，是一份荣誉，更是一份沉甸甸的责任！”荣浩表示今后将继续努力，用实际行动践行警察的职责与使命。



邵阳县法院

以法为桥 助商暖企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廖小兰

本报讯 11月6日，邵阳县人民法院走进邵阳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联合高新区管委会、邵阳县创业商会召开“法院+商会”优化商事纠纷源头化解工作座谈交流会。

与会人员围绕多元解纷机制、加强沟通联络和法治宣传等方面开展了交流讨论，并提出了建议。针对企业代表提出的常见经营风险、合同纠纷、劳动用工等问题，邵阳县人民法院参

会人员一一记录并予以积极回应。

近年来，邵阳县人民法院积极构建“法院+商会”涉企纠纷多元化解新格局，出台《关于发挥商会调解优势推进民营经济领域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的实施意见》，将商会调解逐步发展为化解民营企业矛盾纠纷的前沿阵地，以“法治引导+诉前调解+司法确认”方式，实现各类涉企矛盾纠纷高效、便捷、低成本、实质性化解，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新邵县人民检察院开展平安建设宣传活动

平安新邵你我同创



活动现场。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孙茵

本报讯 为增强人民群众的法治意识、调动人民群众参与平安建设的积极性，11月7日，新邵县人民检察院在新邵县法治广场开展以“平安新邵你我同创，和谐生活大家共享”为主题的平安建设宣传活动。

活动以“摆摊”形式开展，让检察工作更“接地气”，干警们通过悬挂宣传标语、发放宣传资料、接受法律咨询等多种形式，重点围绕平安建设、常态化扫黑除恶、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方面内容进行宣讲，提醒广大

群众要提高防范意识，维护自己合法权益。

此次活动，为现场群众答疑解惑100余人次，进一步提升了群众对平安建设的知晓率与参与度，提高了群众自觉运用法律武器维护权益的能力，让平安建设的理念更加深入人心。活动共发放法律宣传手册1000余份。

下一步，新邵县人民检察院将持续深化推进平安建设工作，不断创新宣传方式方法，努力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平安建设宣传格局，以实际行动践行检察担当，为平安新邵建设贡献检察力量。



为了进一步加强校园交通安全教育，提高学生的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11月6日，双清交警走进华竹小学，开展了一场别开生面的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孙静 张春花 摄影报道

车辆落水 民警救援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王宽勇 实习生 洪佳莉

本报讯 11月2日，洞口县公安局醴田派出所收到辖区群众送来

的锦旗，锦旗上写着“危难施救彰显神速，警德高尚仁心助民”，感谢民警、辅警的救命之恩。

据悉，8月17日凌晨2时许，醴田派出所接警，称有车失控冲进了水

塘，情况不明。值班民警、辅警接警后，马上驱车赶赴现场，发现张某驾驶的面包车在距岸边六七米处，完全被水淹没。张某站在车顶，水淹至胸口，救妻心切的他，正双手拖着已经很虚弱的妻子，两人都不会游泳。民警、辅警迅速取来救生圈和救生衣，跳入近3米深的水塘，成功救出夫妻二人，并将他们安全送回家。

无证+无牌+酒驾 行拘5日罚款4800元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刘惠芳 实习生 洪佳莉

本报讯 11月4日，邵阳县交警大队在辖区开展酒驾醉驾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工作时，查获一起无证酒驾摩托车的违法行为，并依法对驾驶人进行了处罚。

当日上午10时20分许，陈某金驾驶一辆两轮摩托车从塘渡口镇黄豆园方向行驶而来，民警依法将其

拦停进行检查时，闻到陈某金身上有酒气，怀疑其酒后驾驶机动车。交警询问陈某金：“喝了好多？”“半杯米酒。”交警遂将陈某金带上警车，对其进行酒精呼气测试。其测试结果为22mg/100ml，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

随后，民警查询其驾驶的摩托车车辆信息，发现陈某金驾驶的摩托车号牌竟是其它摩托车牌照。“这个号牌到底是哪里来的？”在民

警的多次讯问下，陈某金才承认自己的摩托车没有号牌，在路边捡到一副号牌，遂自行安装在摩托车上了。民警依法扣留了陈某金的机动车，并对其酒后驾驶摩托车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严厉的批评教育及安全教育。

目前，陈某金因无证、酒驾、车辆未买保险、使用其它摩托车号牌等违法行为，将面临行政拘留5日、罚款4800元的处罚。